股票代碼：1464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3及102年度

地址：台南市新市區三舍里240號

電話：(06)599-2866

§目　　錄§

項目	頁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11	一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7	三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33	四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3～34	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5～70	六～三四
(七)關係人交易	70～72	三五
(八)質抵押之資產	72	三六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3	三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其　　他	73	三八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4～75，77～82，86～87	三九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4～75，83	三九
3.大陸投資資訊	74～75，84～85	三九
(十四)部門資訊	75～76	四十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103年度（自103年1月1日至103年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葉　家　銘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16　日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ROC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2545-9966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得力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得力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得力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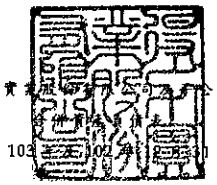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廖　鴻　儒　　會計師　王　燕　景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4438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16　日



得力資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902,261	11	$ 500,341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54	-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22,598	-	24,952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附註四、九及三六）	45,778	1	43,044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	203,729	3	84,011	2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三五）	-	-	4,75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十）	906,759	11	637,712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五）	-	-	127,245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八及三五）	525,037	7	3,830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1,927,855	24	1,485,816	27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六及三六）	37,116	-	26,712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及二六）	70,811	1	47,742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642,098	58	2,986,164	54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25,392	-	16,435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	-	226,737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三、三五及三六）	2,551,581	32	1,828,533	3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五及十四）	117,741	2	120,240	2
1801	電腦軟體淨額（附註四）	1,350	-	1,217	-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五）	12,444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六）	17,058	-	5,596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三一）	13,453	-	11,705	-
1960	預付投資款（附註四及十二）	509,034	6	-	-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十六及三六）	107,431	1	208,557	4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27,665	1	122,159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383,149	42	2,541,179	46
1XXX	資產總計	$ 8,025,247	100	$ 5,527,343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六）	$ 2,145,888	27	$ 1,815,538	3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八）	164,943	2	119,968	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889	-	-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九）	90,867	1	73,755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	502,477	6	253,885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五）	-	-	32,391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	611,259	8	314,195	6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三五）	54,568	1	19,395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87,924	1	9,650	-
2257	銷貨退回及折讓之短期負債準備（附註二二）	9,474	-	5,071	-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六）	44,200	1	32,000	1
2335	代收款	178,015	2	3,80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0,260	-	15,52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920,764	49	2,695,173	49
	非流動負債				
2541	銀行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六）	84,367	1	72,000	1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四及二一）	15,131	-	-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三）	156,781	2	133,592	3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三一）	1,958	-	1,499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82,257	1	66,209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40,494	4	273,300	5
2XXX	負債總計	4,261,258	53	2,968,473	54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2,168,960	27	2,168,960	39
3200	資本公積	150,923	2	144,681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736	-	17,736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4,640	1	74,640	2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828,500	10	(55,637)	(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920,876	11	36,739	1
3400	其他權益	68,330	1	25,246	-
3500	庫藏股票	(34,003)	-	-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3,275,086	41	2,375,626	43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四）	488,903	6	183,244	3
3XXX	權益總計	3,763,989	47	2,558,870	46
	負債與權益總計	$ 8,025,247	100	$ 5,527,34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葉家銘　　經理人：郭俊雄　　會計主管：游逸能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盈餘（淨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03年度 金　額	%	102年度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三五）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 5,449,305	96	$ 4,375,864	95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235,269	4	213,175	5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5,684,574	100	4,589,039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三、二五及三五）				
5110	銷貨成本	4,878,192	86	4,049,365	88
5900	營業毛利	806,382	14	539,674	12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二五及三五）				
6100	推銷費用	392,308	7	318,126	7
6200	管理費用	240,800	4	151,074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4,596	3	128,828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77,704	14	598,028	13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四、十三、二五及三五）	(28,452)	-	(19,541)	(1)
6900	營業淨利（損）	226	-	(77,895)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五及三五）				
7190	其他收入	44,184	1	43,243	1
7140	廉價購買利益－取得子公司（附註四及二九）	19,960	-	-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	564	-	4,371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十二）	16,944	-	22,767	1
7225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二八）	850,475	15	-	-
7510	利息費用	(33,770)	-	(25,523)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98,357	16	44,858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3年度 金額	%	102年度 金額	%
7900	稅前淨利（損）	$ 898,583	16	($ 33,037)	(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五及二六）	7,479	-	6,354	-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891,104	16	(39,391)	(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附註二四及二六）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4,071	2	105,259	2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19,858)	(1)	(3,384)	-
8360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	(8,095)	-	(6,668)	-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2,849)	-	11,565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11,609)	-	(15,412)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1,660	1	91,360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942,764	17	$ 51,969	1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895,101		($ 38,605)	
8620	非控制權益	(3,997)		(786)	
8600		$ 891,104		($ 39,39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930,056		$ 39,226	
8720	非控制權益	12,708		12,743	
8700		$ 942,764		$ 51,969	
	每股盈餘（淨損）（附註二七）				
9710	基　本	$ 4.14		($ 0.18)	
9810	稀　釋	$ 4.11		($ 0.1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葉家銘　　經理人：郭俊雄　　會計主管：游逸能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3 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股利為新台幣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A1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68,960	$ 144,681	$ 11,423	$ 74,640	$ 40,538	($ 58,151)	($ 2,312)	$ -	$ 2,379,779	$ 170,501	$ 2,550,280
	101 年度盈餘分配（附註二四）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6,313	-	(6,313)	-	-	-	-	-	-
B5	現金股利－每股 0.2 元	-	-	-	-	(43,379)	-	-	-	(43,379)	-	(43,379)
D1	102 年度淨損	-	-	-	-	(38,605)	-	-	-	(38,605)	(786)	(39,391)
D3	10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7,878)	78,725	6,984	-	77,831	13,529	91,360
D5	10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6,483)	78,725	6,984	-	39,226	12,743	51,969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168,960	144,681	17,736	74,640	(55,637)	20,574	4,672	-	2,375,626	183,244	2,558,870
M5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附註三十）	-	6,242	-	-	(2,835)	-	-	-	3,407	(121,878)	(118,471)
L5	子公司購入母公司之股票視為庫藏股票（附註二四）	-	-	-	-	-	-	-	(34,003)	(34,003)	-	(34,003)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附註二四）	-	-	-	-	-	-	-	-	-	414,829	414,829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895,101	-	-	-	895,101	(3,997)	891,104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8,129)	62,576	(19,492)	-	34,955	16,705	51,660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886,972	62,576	(19,492)	-	930,056	12,708	942,764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168,960	$ 150,923	$ 17,736	$ 74,640	$ 828,500	$ 83,150	($ 14,820)	($ 34,003)	$ 3,275,086	$ 488,903	$ 3,763,98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葉家銘　　經理人：郭俊雄　　會計主管：游逸能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898,583	($ 33,037)
	調整項目：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04,462	168,094
A20200	攤銷費用	7,575	5,496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7,678	(1,255)
A20900	利息費用	33,770	25,523
A21200	利息收入	(1,557)	(842)
A21300	股利收入	(589)	(132)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6,944)	(22,76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3,606)	19,541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850,475)	-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32,058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44,560
A24100	未實現兌換利益	(4,602)	(2,388)
A29900	廉價購買利益	(19,960)	-
A29900	提列（迴轉）負債準備	4,403	(68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65,326)	(12,106)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	2,807
A31150	應收帳款	(84,039)	(73,39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744)	(9,153)
A3118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80,757	2,686
A31200	存　貨	(193,203)	(193,018)
A31230	預付款項	(7,894)	(6,38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636)	(16,491)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減少	735	-
A32130	應付票據	(116)	(37,859)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	(21,036)	(19,191)
A32150	應付帳款	44,371	86,56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80,060	17,37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637	77,954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3,048)	(3,645)
A32990	長期遞延收入	14,996	-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978)	(19,728)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8,260)	2,076
A32990	代收款	173,888	-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46,960	59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096	841
A33200	收取之股利	589	8,20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8,720)	(24,05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866)	(5,23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09,059	(19,64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20,000)	($ 19,991)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6,635)	(2,500)
B008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到期還本	9,804	2,752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509,034)	-
B02300	處分子公司股權淨現金收取數	622,451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7,244)	(136,73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1,219	4,410
B04100	其他應收款增加	(477,834)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108)	(1,916)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	142,911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209)	(958)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7,247	-
B05000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入	101,140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6,330)	(116,81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5,622)	(271,753)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1,022,697	8,413,967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0,948,461)	(7,843,348)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9,983	29,993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5,008)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60,667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6,100)	(32,000)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459	-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	(274)
C037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1,276	-
C038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19,351)	(21,949)
C04300	當期所得稅負債增加	76,761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43,379)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27,290)	-
C05800	非控制權益增加	137,292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82,925	503,01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558	36,844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401,920	248,46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00,341	251,881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02,261	$ 500,34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葉家銘　　經理人：郭俊雄　　會計主管：游逸能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 71 年 7 月，主要業務為格子布、混紡布、提花布、泡泡布、伸縮布、化學纖維布、聚酯棉布、綢緞等各種紡織品之紡織製造、染整加工及買賣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 86 年 1 月奉准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4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合併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s之改善（2010年）」	2010年7月1日或2011年1月1日
「2009-2011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年1月1日
IFRS 7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IFRS 7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IFRS 10、IFRS 11及IFRS 12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2013年1月1日
IFRS 10、IFRS 12及IAS 27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年1月1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IAS 12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IAS 19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IAS 28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年1月1日
IAS 32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2013年版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IFRS 12係針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權益規定應揭露內容。首次適用IFRS 12時，合併公司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將提供較廣泛之揭露。

2.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

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IFRS 13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之衡量規定係自104年起推延適用。

3. IAS 1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合併公司將於104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及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精算損益份額。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及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外）。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4. IAS 19「員工福利」

該修訂準則規定「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IAS 19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104年首次適用修訂後IAS 19時，因追溯適用產生102年12月31日（含）以前之累積員工福利成本變動數係調整103年1月1日淨確定福利負債、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保留盈餘。此外，本公司於編製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時，將選擇不揭露103年比較期間之確定福利義務敏感度分析。首次適用時預計對本年度之影響如下：

對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資產、負債及權益並無影響。

103 年度綜合損益之影響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調整後之帳面金額
營業費用	$ 777,704	$ 297	$ 778,001
本年度淨利影響		(297)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8,095)	297	($ 7,798)
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影響		297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影響		$ -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 4：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

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於發布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

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IAS 36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

(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3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2年12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薩摩亞得力控股公司（薩摩亞得力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東明纖維工業公司（東明公司）	化學纖維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91.28	89.84	(1)
	得發國際實業公司（得發公司）	一般進出口貿易	100	100	
	得盈國際貿易公司（得盈公司）	成衣之批發、零售及一般進出口貿易	50	50	
	佳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佳得公司）	長纖成品布之生產銷售	53.125	-	(2)
	福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福發公司）	各種纖維紡織品之製造及加工	55.74	45.3	(3)
東明公司	福發公司	各種纖維紡織品之製造及加工	1.22	1.4042	
	Bright Wisdom Holdings Ltd.（Bright Wisdom Ltd.）	一般投資業	10.397	14.56	(3)
薩摩亞得力公司	薩摩亞保利控股公司（保利公司）	一般投資業	73.33	-	(4)
	英屬維京群島得德國際有限公司（得德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	(5)
	薩摩亞得勝控股公司（得勝公司）	一般投資業	-	100	(6)
得發公司	得盈公司	成衣之批發、零售及一般進出口貿易	49.90	49.90	
得勝公司	得德公司	一般投資業	-	100	(5)
	得力（上海）紡織有限公司（上海得力公司）	長纖成品布之生產銷售	-	15.56	(6)
得德公司	杭州得力紡織有限公司（杭州得力公司）	生產及銷售長、短纖維布料之加工、整理	100	100	
	亞登路國際有限公司（亞登路公司）	一般進出口貿易	100	100	
亞登路公司	新豪有限公司（新豪公司）	一般投資業	-	100	(6)、(7)
	Bright Wisdom Ltd.	一般投資業	12.38	-	(3)
新豪公司	上海得力公司	長纖成品布之生產銷售	-	44.44	(6)
福發公司	得信投資有限公司（得信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3)
	杰森紡織股份有限公司（杰森公司）	各種纖維紡織品之製造及加工	80	80	(3)
得信公司	Bright Wisdom Ltd.	一般投資業	53.62	52.4	(3)
Bright Wisdom Ltd.	Total Express Ltd.	國際貿易業務	80.769	-	(3)
	浙江福發紡織有限公司（浙江福發公司）	生產及銷售紡織品及染整	80.769	75	(3)
—	英屬維京群島萬好有限公司（萬好公司）	國際貿易業務	-	-	(8)
—	英屬維京群島迅力有限公司（迅力公司）	國際貿易業務	-	-	(8)

(1) 東明公司持股比例變動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十。

(2) 本公司於103年4月出資85,000千元與非關係人共同設立佳得公司，本公司持有53.125%之股權，佳得公司主要從事各種紡織品之紡織製造、染整加工及買賣業務。

(3) 合併公司於103年9月依持股比例認購福發公司之現金增資21,150千元，並於103年10月因福發公司部分

股東放棄認股，合併公司另增加認購其現金增資18,983千元，致合併持股比例增加為50.7%，合併公司已具有控制能力，是以自103年10月起，福發公司及其轉投資之杰森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得信投資有限公司、Bright Wisdom Holdings Ltd.及浙江福發紡織有限公司均納為合併公司之子公司。合併公司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再衡量先前已持有福發公司之權益，因而產生廉價購買利益為19,960千元(參閱附註二九)，並於綜合損益表單獨列示，該公允價值係以非關係人之獨立顧問公司峰易資產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103年9月30日為基礎進行評價，該評價採用收益法並輔以成本法及市場法進行評價。合併公司另於103年11月以24,890千元向非關係人再取得福發公司6.26%之持股，致合併持股比例增加為56.96%。福發公司及亞登路公司於103年10月分別增資美金1,700千元及美金1,300千元投資得信公司以轉增資Bright Wisdom Holdings Ltd.暨間接投資浙江福發公司，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於104年1月8日核准在案。Bright Wisdom Holdings Ltd.於103年12月30日以美金0.80769元取得Total Express Ltd. 80.769%之股權，Total Express Ltd.主要從事國際貿易業務。

(4) 薩摩亞得力公司於103年5月出資美金2,620千元設立薩摩亞保利控股公司(保利公司，持股73.33%)，主要係用以轉投資Perfect Step Investments Limited(持股20%)。

(5) 本公司董事會於103年1月16日決議由薩摩亞得力公司直接投資得億公司，得勝公司將原投資得億公司股份轉讓予薩摩亞得力公司承受。此項投資架構之改變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103年1月22日核准在案。本公司於103年度對薩摩亞得力公司增加投資

123,488 千元，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 103 年 1 月 23 日核准在案。

(6)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3 年 1 月 16 日決議為活化資產，擬出售得勝公司及新豪公司，以間接出售上海得力公司股權，並於 103 年 3 月 26 日與非關係人簽訂股份轉讓協議，出售價款以上海得力公司持有之土地及建物每畝人民幣 1,500 千元計算，屬合併個體所持有部分（60%）為人民幣 221,013 千元，並於 103 年 5 月完成股權轉讓交割。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買賣雙方已完成股權移轉，是以合併公司對其喪失控制力，參閱附註二八。

(7) 亞登路公司於 102 年度出資美金 10,500 千元設立新豪公司（持股 100%），並於 102 年 12 月 27 日由新豪公司出資美金 10,500 千元向杭州得力公司取得上海得力公司 44.44%之股權。

(8) 萬好公司及迅力公司係合併公司無實質股本投入之公司，惟合併公司可操控該等公司之財務及營運政策，故合併公司對其具控制力，將其列為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倘於重評估後，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仍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公允價值之總數，則該差額為廉價購買利益，並立即認列為損益。

合併公司係按每一合併交易為基礎，選擇以公允價值或以

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所享有之份額衡量非控制權益。

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再衡量合併公司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對於收購日前已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被收購者之權益價值變動，已認列之金額係按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基礎認列。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合併公司不同之子公司或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託外加工料、製成品及在製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

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於喪失重大影響之日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重大影響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

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二)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

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

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含關係人）、現金及約當現金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

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四。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四) 庫藏股票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以子公司成為子公司時帳列轉投資母公司之帳面價值為入帳基礎。

(十五)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六)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

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七)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八)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九)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

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二十) 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

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之耐用年限

參閱上述附註四(九)及(十)所述，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係考量資產之預期使用程度、預期實體磨損、技術或商業

之過時及使用該資產之法律或類似限制，因此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三) 所 得 稅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投資抵減及虧損扣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17,058 千元及 5,596 千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投資抵減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六。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截至 103 年底止，本公司海外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已作永久性投資，是以並未估列遞延所得稅負債。若未來盈餘實際匯回，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認列，該等認列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四)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五)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週轉金及零用金	$ 1,950	$ 1,79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895,139	498,551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5,172	-
	$ 902,261	$ 500,341

約當現金於103年12月31日之年利率為3.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103年12月31日

	金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15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889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3年12月31日

得力公司

類別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元）
買入遠期外匯	台幣兌日幣	103.12.03至104.03.03	NTD 2,620,000/JPY 10,000,000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日幣	103.12.04至104.03.04	USD 83,584/JPY 10,000,001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日幣	103.12.05至104.03.05	USD 83,438/JPY 10,000,000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日幣	103.12.08至104.03.09	USD 82,338/JPY 10,000,000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日幣	103.12.24至104.03.24	USD 83,194/JPY 10,000,001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日幣	103.12.30至104.03.30	USD 83,126/JPY 10,000,000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歐元	103.12.30至104.03.30	USD 121,920/EUR 100,000

亞登路公司

類別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元）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歐元	103.12.04 至 104.03.04	USD 123,550/ EUR 100,000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歐元	103.12.18 至 104.03.18	USD 123,300/ EUR 100,000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歐元	103.12.22 至 104.03.20	USD 122,700/EUR 100,000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歐元	103.12.24 至 104.03.24	USD 122,250/EUR 100,000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日幣	103.11.13 至 104.02.05	USD 261,074/JPY 30,000,000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日幣	103.11.14 至 104.02.09	USD 173,974/ JPY 20,000,000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日幣	103.11.17 至 104.02.12	USD 173,160/JPY 20,000,000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日幣	103.11.25 至 104.02.18	USD 84,890/JPY 10,000,000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日幣	103.11.25 至 104.02.18	USD 65,166 /JPY 7,700,000

102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未有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

合併公司 103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103 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產生評價損失為 774 千元。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		
國內投資		
上市股票	$ 22,598	$ 24,952
非流動		
國內投資		
上市公司私募股票	$ 23,916	$ 14,959
未上市（櫃）股票	1,476	1,476
	$ 25,392	$ 16,435

合併公司分別於 102 年 7 月及 103 年 5 月以每股 1.43 元及 1.26 元認購佳和實業公司私募普通股 13,980 千股及 15,873 千股（綜合持股 8.85%），分別計 19,991 千元及 20,000 千元，該項持股依相關法令規定，於 3 年內不得轉讓。

九、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質押定期存款	$ 38,770	$ 40,044
質押活期存款	7,008	3,000
	$ 45,778	$ 43,044
定期存款利率區間	0.15%～0.94%	0.2%～0.8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六。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票據

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皆為營業而發生。

應收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因營業而發生	$ 931,422	$ 647,845
減：備抵呆帳	24,663	10,133
	$ 906,759	$ 637,712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120天。合併公司對於其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是以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參閱下列帳齡分析），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以逾期天數為基準）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60天以下	$ 5,750	$ 11,907
61至90天	2,528	4,958
合　　計	$ 8,278	$ 16,865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以逾期天數為基準）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60天以下	$ 70,510	$ 6,164
61至90天	4,952	2,842
91至120天	2,380	1,840
合　　計	$ 77,842	$ 10,846

應收帳款依群組評估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餘額	$ 10,133	$ 15,018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6,674	-
本年度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7,678	(1,255)
本年度沖銷	-	(3,876)
外幣換算差額	178	246
年底餘額	$ 24,663	$ 10,133

十一、存　　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809,112	$ 672,072
在製品	604,059	470,815
原　　料	508,042	341,957
託外加工料	6,642	972
	$ 1,927,855	$ 1,485,816

103及102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4,878,192千元及4,049,365千元。

102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44,560千元。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預付投資款

	102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福發實業公司（福發公司）	$ 186,499
Bright Wisdom Holdings Ltd.	40,238
	$ 226,737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司名稱	102年12月31日
福發實業公司	46.71%
Bright Wisdom Holdings Ltd.	14.56%

合併公司103年度對福發實業公司及Bright Wisdom Holdings Ltd.持股比例變動之資訊，參閱附註四(四)。

合併公司於102年12月31日對Bright Wisdom Holdings Ltd.之綜合持股為39.04%，故分類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有關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總資產	$ 786,606
總負債	$ 249,309

	103年度	102年度
本年度營業收入	$ 475,097	$ 586,793
本年度淨利	$ 33,862	$ 47,857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25,975	$ 30,42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 16,944	$ 22,767

103及102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截至103年12月31日止子公司保利公司預付投資Perfect Step Investments Limited 211,879千元（美金7,180千元，持股20%），因尚未完成公司增資程序，故帳列預付投資款。

子公司薩摩亞得力公司於103年11月預付投資HSL China Metropolitan Fund I（GP）Ltd.（HSL Ltd.，持股16.67%）297,155千元（美金5,000千元及人民幣28,995千元），因尚未完成公司增資程序，故帳列預付投資款。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土地改良物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建造中之不動產	合計
成本								
102年1月1日餘額	$ 289,953	$ 8,706	$ 1,441,721	$ 3,142,743	$ 37,051	$ 984,045	$ 6,712	$ 5,910,931
增添	-	-	937	28,174	2,090	39,547	72,611	143,359
處分	-	-	-	(27,925)	(4,062)	(57,396)	-	(89,383)
重分類	-	-	954	42,009	361	46,703	(59,392)	30,635
淨兌換差額	-	-	38,252	104,620	1,749	37,603	548	182,772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289,953	$ 8,706	$ 1,481,864	$ 3,289,621	$ 37,189	$ 1,050,502	$ 20,479	$ 6,178,31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3,882	$ 816,064	$ 2,520,808	$ 26,213	$ 752,970	$ -	$ 4,119,937
折舊費用	-	666	31,684	62,621	2,646	64,214	-	161,831
處分及報廢	-	-	-	(14,960)	(3,656)	(46,816)	-	(65,432)
淨兌換差額	-	-	25,456	79,736	1,294	26,959	-	133,445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 4,548	$ 873,204	$ 2,648,205	$ 26,497	$ 797,327	$ -	$ 4,349,781
102年12月31日淨額	$ 289,953	$ 4,158	$ 608,660	$ 641,416	$ 10,692	$ 253,175	$ 20,479	$ 1,828,533
成本								
103年1月1日餘額	$ 289,953	$ 8,706	$ 1,481,864	$ 3,289,621	$ 37,189	$ 1,050,502	$ 20,479	$ 6,178,314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115,382	1,605	224,340	492,089	14,595	196,460	12,361	1,056,832
增添	-	-	590	95,098	5,584	58,595	224,772	384,639
處分	-	-	(383,527)	(304,926)	(7,166)	(244,337)	-	(939,956)
重分類	-	-	1,063	227,961	3,381	111,765	(180,501)	163,669
淨兌換差額	-	-	52,358	131,924	2,209	49,226	63,088	298,805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405,335	$ 10,311	$ 1,326,688	$ 3,931,767	$ 55,792	$ 1,222,211	$ 140,199	$ 7,142,30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4,548	$ 873,204	$ 2,648,205	$ 26,497	$ 797,327	$ -	$ 4,349,781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	1,399	85,554	307,654	8,723	119,393	-	522,723
折舊費用	-	658	33,992	91,478	3,846	68,154	-	198,128
處分	-	-	(251,643)	(234,755)	(6,041)	(189,904)	-	(682,343)
減損	-	-	-	32,058	-	-	-	32,058
淨兌換差額	-	-	21,084	108,111	1,468	39,712	-	170,375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	$ 6,605	$ 762,191	$ 2,952,751	$ 34,493	$ 834,682	$ -	$ 4,590,722
103年12月31日淨額	$ 405,335	$ 3,706	$ 614,497	$ 979,016	$ 21,299	$ 387,529	$ 140,199	$ 2,551,581

自有土地中包括合併公司部分廠房用地(帳面價值為23,507千元)屬農業用地，暫以他人名義為所有權登記，惟該農業用地已設定抵押予合併公司。

合併公司於103年度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中之機器設備認列之減損損失32,058千元，其係歸因機器設備之未來現金流入之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益及費損項下。102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土地改良物	3至40年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0至55年
機電動力設備	6至40年
工程系統	8至55年
其他	4至25年
機器設備	3至20年
運輸設備	3至10年
其他設備	2至25年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參閱附註三六。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係建築物，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成　本		
年初餘額	$ 171,315	$ 166,197
淨兌換差額	5,416	5,118
年底餘額	$ 176,731	$ 171,315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51,075	$ 43,533
折舊費用	6,334	6,263
淨兌換差額	1,581	1,279
年底餘額	$ 58,990	$ 51,075
年底淨額	$ 117,741	$ 120,240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20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於102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為328,752千元，該公允價值係以非關係人之獨立評價師群益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於102年12月31日進行之評價為基礎。該評價係採用市場比較法並輔以成本法進行評價。經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相較於102年12月31日，103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並無重大變動。

十五、商　譽

	103年度
成　本	
年初餘額	$ -
本年度企業合併取得（附註四）	12,444
年底餘額	$ 12,444

商譽係子公司東明公司於100年度增加福發實業公司持股，對Bright Wisdom Holdings Limited增加間接持股為19.45%，故綜合持股為34.01%，是以對其具重大影響力，因此對其投資原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者，於100年10月底變更為採權益法評價，

並以 100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價值作為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之初始帳面價值。其與股權淨值間之差異其中包含商譽 12,444 千元。因 Bright Wisdom Holdings Limited 103 年度由關聯企業成為合併公司之子公司，是以企業合併時產生商譽。

十六、預付款項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流　　動		
預付貨款	$ 21,090	$ 10,933
預付租賃款	2,354	5,770
其　　他	13,672	10,009
	$ 37,116	$ 26,712
非 流 動		
長期預付租賃款	$ 107,431	$ 208,557

預付租賃款（流動及非流動）係子公司位於中國大陸承租之土地使用權。使用期限 45 至 50 年，期限將於 142 年以前陸續到期。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六。

十七、其他資產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流　　動		
應退稅款	$ 20,546	$ 18,311
留抵稅款	25,823	14,404
用品盤存	3,069	3,867
其　　他	21,373	11,160
	$ 70,811	$ 47,742
非 流 動		
預付設備款	$ 16,192	$ 107,716
長期應收款	11,473	14,443
	$ 27,665	$ 122,159

十八、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係銀行擔保借款，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六。

銀行借款之年利率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05%～3.25%及 1.43%～3.67%。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165,000	$ 12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57	32
	$ 164,943	$ 119,968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03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萬通票券	$ 30,000	$ 11	$ 29,989	1.112	無	$ -
兆豐票券	30,000	15	29,985	1.1	無	-
兆豐票券	15,000	8	14,992	1.312	無	-
中華票券	30,000	13	29,987	0.7004	無	-
合庫票券	30,000	4	29,996	0.902	無	-
國際票券	30,000	6	29,994	1.062	無	-
	$ 165,000	$ 57	$ 164,943			

102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萬通票券	$ 30,000	$ 2	$ 29,998	1.112	無	$ -
兆豐票券	30,000	2	29,998	1	無	-
中華票券	30,000	10	29,990	0.73	無	-
合庫票券	30,000	18	29,982	0.902	無	-
	$ 120,000	$ 32	$ 119,968			

(三) 銀行長期借款

	到期日	重大條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借款				
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附註三六)	106.01.13	自101年1月13日起至102年1月13日止按指標利率1.37%加碼年息0.55%計算，另自102年1月13日起至106年1月13日止，利率改依當時公告之指標利率加碼年息1.37%計算。自101年4月起，按季平均攤還本金。	$ 72,000	$ 104,000
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附註三六)	108.06.05	自103年6月5日起至108年6月5日止按指標利率1.72%加碼年息0.5%計算。自103年9月起，按季平均攤還本金。	36,900	-
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附註三六)	108.11.16	自103年11月6日起至108年11月6日止，依年利率2.25%~2.30%計息。自103年12月起，按月平均攤還本金。	19,667	-
			128,567	104,000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44,200	32,000
			$ 84,367	$ 72,000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年利率分別為 1.92%～2.30%及 1.92%。

十九、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一) 應付票據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因營業而發生	$ 88,248	$ 69,639
非因營業而發生－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19	4,116
	$ 90,867	$ 73,755

(二) 應付帳款皆為營業而發生。

(三) 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十、其他應付款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18,220	$ 105,115
應付佣金	56,865	42,368
應付休假給付	22,508	18,801
應付水電瓦斯	28,917	25,589
應付設備款	91,930	8,891
其　　他	192,819	113,431
	$ 611,259	$ 314,195

二一、長期遞延收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補助收入（附註四）	$ 15,131	$ -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3 月至 9 月取得建造環保工程之政府補助收入，該金額已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 10 至 15 年內轉列損益。

二二、負債準備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流　　動		
退貨及折讓	$ 9,474	$ 5,071

	103 年度	102 年度
年初餘額	$ 5,071	$ 5,756
本年度提列（迴轉）負債準備	4,403	(685)
年底餘額	$ 9,474	$ 5,071

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期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二三、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本國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當地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中國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本國子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及本國子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4%及 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4%～1.75%	1.5%～1.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4%～2%	1.5%～2%
薪資預期增加率	0.5%～2%	1.5%～2%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5,239	$ 5,775
利息成本	4,416	3,532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486)	(2,446)
前期服務成本攤銷數	36	-
	$ 7,205	$ 6,861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274	$ 4,573
推銷費用	660	377
管理費用	1,256	1,319
研究發展費用	1,015	592
	$ 7,205	$ 6,861

合併公司於103及102年度分別認列8,095千元及6,668千元精算損失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精算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失之累積金額分別為29,667千元及21,572千元。

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302,554)	($ 261,11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45,773	127,527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56,781)	($ 133,59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261,119	$ 265,699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39,104	-
當期服務成本	5,239	5,775
利息成本	4,416	3,532
前期服務成本攤銷數	36	-
精算損失	8,660	5,899
福利支付數－由計劃資產支出	(11,959)	(17,875)
福利支付數－由帳上提列支出	(4,061)	(1,912)
縮減損失	-	1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 302,554	$ 261,119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27,527	$ 134,165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17,492	-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486	2,446
精算利益（損失）	565	(769)
雇主提撥數	9,662	9,560
福利支付數	(11,959)	(17,875)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45,773	$ 127,527

於 103 及 102 年度，計畫資產實際報酬分別為 3,051 千元及 1,677 千元。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基金配置資訊為準：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自行運用		
轉存金融機構	19	22
短期票券	2	4
公債、金融債券、公司債及證券化商品	12	10
國外投資	10	13
其　　他	12	8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國內委託經營	19	21
國外委託經營	26	22
	100	100

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至IFRSs日（101年1月1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02,554)	($ 261,11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45,773	$ 127,527
提撥短絀	($ 156,781)	($ 133,592)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2,253)	($ 19,373)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565	($ 770)

合併公司預期於103年12月31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10,412千元。

二四、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千股）	280,000	280,000
額定股本	$ 2,800,000	$ 2,8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千股）	216,896	216,896
已發行股本	$ 2,168,960	$ 2,168,960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股票發行溢價	$ 24,414	$ 24,414
庫藏股票交易	85,831	85,831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附註三十）	40,891	34,649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213)	(213)
	$ 150,923	$ 144,681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分配如下：

1. 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其餘額達實收股本為止。
2. 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 其餘之分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如下：
 (1) 員工紅利為百分之四
 (2) 董事監察人酬勞為百分之三
 (3) 股息及紅利

本公司股利之分配應參考產業景氣循環之特性，以求永續經營及長遠發展，在維持穩定股利的目標下，董事會以不造成股本過度膨脹稀釋股東權益為前提，可供分配盈餘原則上其分配數不低於 50%，其中股東股息及紅利之現金部分不低於分配數之10%，惟得視公司業績狀況及資金需求調整之。

本公司 103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及應付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3,993 千元及 10,495 千元，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金額為基礎，分別按預計分配盈餘總額（不含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之 4%及 3%估列。另本公司預計不分配 102 年度盈餘，因此未予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費用。年度終了後，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 6 月 20 日及 102 年 6 月 26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2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 6,313		
現金股利	-	43,379	$ -	$ 0.2

	現金紅利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紅利	$ -	$ 1,866
董監事酬勞	-	1,399

101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101年度財務報告並參考本公司依據修訂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IFRSs所編製之101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表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103年6月20日及102年6月26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102及10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有關103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尚待預計於104年6月18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截至104年3月16日止，本公司103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董事會擬議，是以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餘額	$ 20,574	($ 58,15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73,648	91,79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相關所得稅	(11,609)	(15,41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537	2,344
年底餘額	$ 83,150	$ 20,574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餘額	$ 4,672	($ 2,31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16,106)	(3,43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3,386)	10,415
年底餘額	($ 14,820)	$ 4,672

(五) 非控制權益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餘額	$ 183,244	$ 170,501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3,997)	(78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423	13,46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752)	47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34	16
取得子公司所增加之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九)	346,482	-
處分子公司(附註二八)	(121,878)	-
非控制權益增加	68,347	-
年底餘額	$ 488,903	$ 183,244

(六) 庫藏股票

收回原因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千股)
103年1月1日股數	-
本年度增加	2,787
103年12月31日股數	2,787

本公司之子公司福發實業公司(本公司持股55.74%)於103年10月持有本公司股票5,000千股(福發實業公司列為備供出

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本公司依綜合持股比例計算列入庫藏股票。

福發實業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係作為投資用，其相關資訊如下：

子公司名稱	持有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	市價
103年12月31日			
福發實業公司	5,000	$ 65,250	$ 65,250
歸屬予本公司	2,787	34,003	36,373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辦理，除本公司持股超過半數之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部分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與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五、綜合損益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3年度	102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3,606)	$ 19,5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32,058	-
	$ 28,452	$ 19,541

(二) 其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補助款收入	$ 9,236	$ 14,005
租金收入	5,836	4,391
出售樣布收入	5,594	4,374
客訴收入	3,322	1,749
利息收入	1,557	842
其　他	18,639	17,882
	$ 44,184	$ 43,243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 年度	102 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10,857	$ 6,5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評價利益（損失）	(774)	17
其　　他	(9,519)	(2,161)
	$ 564	$ 4,371

(四) 利息費用

	103 年度	102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總額	$ 36,082	$ 25,882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金額（列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預付設備款項下）	2,312	359
	$ 33,770	$ 25,523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2,312	$ 359
利息資本化利率	1.3776%～2.97%	1.546%～1.8228%

(五) 折舊及攤銷

	103 年度	102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8,128	$ 161,831
投資性不動產	6,334	6,263
無形資產	922	1,127
長期預付租賃款	6,653	4,369
合　　計	$ 212,037	$ 173,590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85,171	$ 147,074
營業費用	19,291	21,020
	$ 204,462	$ 168,094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管理費用	$ 7,575	$ 5,496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3 年度	102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	$ 812,542	$ 684,255
勞健保	69,792	58,783
其他	17,050	20,217
	899,384	763,255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40,732	27,684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二三）	7,205	6,861
	47,937	34,545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947,321	$ 797,800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54,304	$ 572,791
營業費用	293,017	225,009
	$ 947,321	$ 797,800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3 年度	102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10,467	$ 40,791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99,610)	(34,276)
淨利益	$ 10,857	$ 6,515

(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3 年度	102 年度
存貨（包含於營業成本）	$ -	$ 44,5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於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 32,058	$ -

二六、所 得 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63,177)	$ 9,698
以前年度之調整	918	(281)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69,738	(3,06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7,479	$ 6,354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稅前淨利（損）	$ 898,583	($ 33,037)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159,229	($ 86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574	16
稅上不可加計之收益	(142,587)	(4,203)
五年免稅所得	-	(222)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	4,73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435	1,371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8,770)	10,897
未認列之投資抵減	(1,303)	(3,399)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2,017)	(1,69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918	(28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7,479	$ 6,354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4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3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103 年度	102 年度
遞延所得稅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1,609)	($ 15,412)

(三)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483	$ 1,784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87,924	$ 9,650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 6	$ 726	$ -	$ 732
應付休假給付	338	3,177	-	3,515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5,574	-	5,574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3,934	-	3,934
備抵呆帳	-	1,781	-	1,781
其　他	777	198	-	975
	1,121	15,390	-	16,511
虧損扣抵	4,475	(3,928)	-	547
	$ 5,596	$ 11,462	$ -	$ 17,058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4,896	($ 261)	$ -	$ 34,63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30,135	722	11,609	42,466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300	-	2,300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2,455	-	2,455
其　他	1,178	(777)	-	401
	$ 66,209	$ 4,439	$ 11,609	$ 82,257

102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 104	($ 98)	$ -	$ 6
未實現兌換損失	248	(248)	-	-
應付休假給付	2,724	(2,386)	-	338
其　　他	568	209	-	777
	3,644	(2,523)	-	1,121
虧損扣抵	3,719	756	-	4,475
	$ 7,363	($ 1,767)	$ -	$ 5,59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6,788	($ 1,892)	$ -	$ 34,89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4,723	-	15,412	30,135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3,738	(3,738)	-	-
其　　他	378	800	-	1,178
	$ 55,627	($ 4,830)	$ 15,412	$ 66,209

(五)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金額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虧損扣抵		
107 年度到期	$ -	$ 384
108 年度到期	-	4,009
109 年度到期	-	7,469
	$ -	$ 11,862
投資抵減		
機器設備	$ -	$ 1,303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660	$ 285
存　　貨	40,236	65,559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4,522	4,76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23,695	118,288
應付休假給付	-	14,334
	$ 169,113	$ 203,228

(六)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743,680 千元及 411,072 千元。

(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帳列之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均屬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9,792	$ 8

103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1.18%（預計），102 年度尚無可供分配之盈餘。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依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暨子公司得發公司、東明公司、得盈公司及杰森公司截至 101 年度暨子公司福發公司截至 102 年度之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七、每股盈餘（淨損）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淨損）之盈餘（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淨損）

	103年度	102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淨損）	$ 895,101	($ 38,605)

股　　數

單位：千股

	103年度	102年度
加權平均股數	216,896	216,896
加權平均庫藏股票－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697)	-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16,199	216,89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分紅	1,333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17,532	216,896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惟102年度計算每股淨損時，因員工分紅潛在普通股列入計算每股淨損後，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計算。

二八、處分子公司－喪失控制

本公司董事會於103年1月16日簽訂處分得勝公司及新豪公司以間接出售上海得力公司股權之協議，得勝公司及新豪公司係一般投資業，上海得力公司係負責合併公司長纖成品布之生產銷售。合併公司於103年5月完成股權轉讓交割，買賣雙方已於103年12月完成股權移轉，是以合併公司對其喪失控制。

(一) 收取之對價

	處分上海得力公司
已收取現金	$ 628,218
應收處分價款（帳列其他應收款）	477,834
總收取對價	$ 1,106,052

(二)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處分上海得力公司
流動資產	
現　　金	$ 5,767
應收款項	139,123
其他流動資產	14,661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1,693
長期預付租賃款	142,911
流動負債	(82,299)
處分之淨資產	$ 361,856

(三) 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103年度
收取之對價	$ 1,106,052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處分利益	158,414
處分之淨資產	(361,856)
估列處分之相關稅負	(76,761)
子公司相關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重分類	24,626
處分利益	$ 850,475

(四)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103年度
以現金收取之對價	$ 628,218
減：處分之現金餘額	5,767
	$ 622,451

二九、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被收購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收購日	具表決權之所有權權益／收購比例（%）	移轉對價
福發公司（註）	各種機維紡織品之製造及加工	103年10月7日	50.7/3.9958	$ 40,133 千元
Total Express Ltd.	國際貿易業務	103年12月30日	80.769	USD 0.80769 元

註：福發公司係包含其轉投資之公司杰森公司、得信公司、Bright Wisdom Holdings Ltd.及浙江福發紡織公司，參閱附註四（四）。

(二)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福發公司	Total Express Ltd.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7,403	$ 3,737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331,379	311,771
存貨	256,139	-
其他流動資產	22,847	-
		-
非流動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1,000	
廠房及設備	534,109	-
其他非流動資產	33,613	-
流動負債	(706,400)	(315,508)
非流動負債	(25,644)	-
	$ 604,446	$ -

(三) 因收購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

	福發公司
移轉對價	$ 40,133
加：原先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	176,413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236,506)
因收購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	($ 19,960)

(四)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103年度
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1,140

(五)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103年10月至12月
營業收入	
一福發公司	$ 475,620
本年度淨利	
一福發公司	$ 7,609

倘該等企業合併係發生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103 年度合併公司擬制營業收入及淨利分別為 6,596,968 千元及 895,101 千元。

三十、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割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1 月向非關係人取得東明公司 1.44%之持股，致合併持股比例由 89.84%增加至 91.28%。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11 月取得福發公司 6.26%之持股，致合併持股比例由 50.7%增加至 56.96%。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10 月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浙江福發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合併持股比例由 75%增加至 80.769%。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採權益交易處理。

	東明公司	福發公司	浙江福發公司
給付之現金對價	$ 2,400	$ 24,890	$ 91,181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2,659)	(30,873)	(88,346)
權益交易差額	($ 259)	($ 5,983)	$ 2,835

（接次頁）

（承前頁）

	東明公司	福發公司	浙江福發公司
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259	$ 5,983	$ -
未分配盈餘	$ -	$ -	($ 2,835)

三一、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合併公司向非關係人承租廠房、營業處所及車輛，承租期間為97年4月至105年9月。

截至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7,000千元及6,374千元。

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年內	$ 19,862	$ 17,874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6,196	40,617
	$ 46,058	$ 58,491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合併公司係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予非關係人，租賃期間為100年6月至103年5月，期滿再續約3年，租賃期間為103年6月至106年5月。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分別為888千元及881千元。

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收取總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年內	$ 4,443	$ 1,619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6,648	-
	$ 11,091	$ 1,619

三二、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103及102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103年度	102年度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384,639	$ 143,359
應付設備款及應付票據增加	(27,395)	(6,6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 357,244	$ 136,736

(二) 處分上海得力公司、得勝公司及新豪公司全數權益之價款，截至103年12月31日尚有477,834千元尚未收現。

三三、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合併公司須維持適足資本，以支應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三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均趨近其公允價值。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

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3年12月31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154	$ -	$ 15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公司私募股票	$ -	$ 23,916	$ -	$ 23,916
國內上市有價證券	22,598	-	-	22,598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	-	1,476	1,476
合計	$ 22,598	$ 23,916	$ 1,476	$ 47,990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889	$ -	$ 889

102年12月31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公司私募股票	$ -	$ 14,959	$ -	$ 14,959
國內上市有價證券	24,952	-	-	24,952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	-	1,476	1,476
合計	$ 24,952	$ 14,959	$ 1,476	$ 41,387

103及102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2) 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之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估算公允價值。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之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以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採用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估算公允價值。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係以遠期匯率報價及由配合合約到期期間之報價利率推導之殖利率曲線衡量。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54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7,990	41,387
放款及應收款（註1）	2,597,017	1,412,647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889	-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3,700,527	2,734,626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銀行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之財務處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以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合併公司從事各式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及利率風險，包括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因進口機器設備至合併公司而產生之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及外幣借款，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重大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八。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及人民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升值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及人民幣相對於美金升值1%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及人民幣相對於美金貶值1%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正數。

	103年度	102年度
損　　益	$ 472	$ 3,183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存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及借款。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匯率敏感度下降，主係因合

併公司以美金計價之借款增加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5,172	$ 894
金融負債	166,219	139,319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762,461	450,129
金融負債	2,230,255	1,919,538

若利率增加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103及102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14,678千元及14,694千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投資國內上市及未上市（櫃）有價證券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合併公司交易對象皆為信用良好之公司組織，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亦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3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6個月以內	6個月至1年	1至3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152,728	$ 54,751	$ 50,416
浮動利率工具	1.05~3.25	1,448,514	697,374	-
固定利率工具	0.7004~2.3	188,319	22,100	84,367
		$ 2,789,561	$ 774,225	$ 134,783

102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6個月以內	6個月至1年	1至3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608,411	$ 35,920	$ 49,290
浮動利率工具	1.43~3.67	1,365,538	450,000	-
固定利率工具	0.73~1.92	135,968	16,000	72,000
		$ 2,109,917	$ 501,920	$ 121,290

三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度	102年度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註1）	$ 293,730	$ 411,727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銷貨價格與非關係人銷貨相當，收款條件為月結1至3個月收款，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註1：自103年10月起列為合併公司之子公司。

(二) 進　　貨

關係人類別	103年度	102年度
關聯企業（註1）	$ 182,348	$ 184,460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尚無同類產品進貨價格可資比較，關係人付款期間約為月結1個月付款，非關係人為1至3個月。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註1）	$ -	$ 240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註1）	-	127,245
應收票據	關聯企業（註1）	-	4,759
其他應收款	其他（註2）	-	42
		$ -	$ 132,286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3及102年度之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註2：董事長為同一人或互為一親等。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主要管理階層	$ 53,183	$ -
其他應付款	其他（註2）	108	44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註1）	-	32,391
		$ 53,291	$ 32,435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103年12月31日應付主要管理階層之款項係代收出售上海得力公司價款。

(五) 向關係人借款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主要管理階層	$ 1,277	$ 19,351

關係人類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費用		
主要管理階層	$ 166	$ 84
利率	1.5%	1.5%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之借款利率與市場利率相當。借款皆為無擔保借款。

(六)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合併公司支付關係人委託加工費用，依性質列記為營業成本，無同類產品加工價格可資比較，付款條件為月結1至3個月。

關係人類別	103年度	102年度
關聯企業（註1）	$ 334	$ 6,068

2. 合併公司102年度向其他關係人（註2）購買固定資產，合約總價27,517千元，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已支付15,637千元，尚未支付11,844千元。

3. 合併公司103年度出售固定資產予其他關係人（註2），出售價款26,200千元，產生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892千元。

(七)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合併公司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7,254	$ 21,388
退職後福利	456	460
	$ 37,710	$ 21,848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當年度經營成果及歷年發放年終獎金基數而定。

三六、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土　　地	$ 382,841	$ 266,446
建 築 物	452,329	411,110
其他設備	10,461	12,895
預付租賃款	48,637	104,932
質押銀行存款（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45,778	43,044
	$ 940,046	$ 838,427

三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之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為採購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分別為 87,190 千元及 22,954 千元。

(二)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8,991	$ 11,787

(三)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為購買原料、參展及提供金融機構借款額度擔保，提供之保證票據分別為 466,625 千元及 430,275 千元。

三八、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74,258	31.65	$ 2,350,26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2,768	31.65	2,303,100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4,576	29.805	$ 1,626,643
日圓	31,065	0.2839	8,81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3,896	29.805	1,308,313

三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關聯企業）：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參閱附註七。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11.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十。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九。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九。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附表四。

四十、部門資訊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均屬紡織業，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管部門績效係著重於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財務資訊，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依應報導部門列示如下：

	本公司	杭州得力集團（註1）	其他（註2）	調整及沖銷	調整後金額
103年度					
來自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2,394,692	$ 2,221,349	$ 1,068,533	$ -	$ 5,684,574
來自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189,424	1,981	353,118	(544,523)	-
收入合計	$ 2,584,116	$ 2,223,330	$ 1,421,651	($ 544,523)	$ 5,684,574
部門利益（損失）	$ 11,855	($ 31,534)	$ 18,501	$ 1,404	$ 226
利息收入					1,557
利息費用					(33,7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6,944
處分投資利益					850,475
其他利益及損失					63,151
部門稅前淨利					$ 898,583
部門資產	$ 2,326,669	$ 4,748,461	$ 3,612,836	($ 2,662,719)	$ 8,025,247
102年度					
來自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2,282,069	$ 1,855,050	$ 451,920	$ -	$ 4,589,039
來自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40,377	3,545	105,127	(149,049)	-
收入合計	$ 2,322,446	$ 1,858,595	$ 557,047	($ 149,049)	$ 4,589,039
部門利益（損失）	($ 908)	($ 71,211)	($ 5,672)	($ 104)	($ 77,895)
利息收入					842
利息費用					(25,52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22,767
其他利益及損失					46,772
部門稅前淨損					($ 33,037)
部門資產	$ 2,562,453	$ 3,431,544	$ 814,395	($ 1,281,049)	$ 5,527,343

註1：杭州得力集團包括得億公司、亞登路公司、杭州得力公司、得發公司、得盈公司、新豪公司、萬好公司及迅力公司。

註2：103年度其他包括東明公司、薩摩亞得力公司、得勝公司及上海得力公司、佳得公司、保利公司、福發公司、杰森公司、得信公司、Bright Wisdom Holdings Ltd.、Total Express Ltd.及浙江福發公司。102年度其他包括東明公司、薩摩亞得力公司、得勝公司及上海得力公司。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營業外收益及費損與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各分類之營運結果作出決策，並無評核不同業務活動表現之分類資產及負債資料，是以僅列示應報導部門之營運結果。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二個地區營運－台灣及中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3年	102年
	103年度	102年度	12月31日	12月31日
台灣	$ 2,890,069	$ 2,452,579	$ 1,769,100	$ 1,269,407
中國	2,794,505	2,136,460	1,571,599	1,249,741
	$ 5,684,574	$ 4,589,039	$ 3,340,699	$ 2,519,148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 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無主要客戶之銷貨收入佔合併損益表銷貨收入淨額10%以上者。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註6）	期末餘額（註6）	實際動支金額（註6）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註5）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0	本公司	得力（上海）紡織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121,880	$ -	$ -	5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運週轉金	$ -	無	$ -	$ 982,526	$1,310,034
0	本公司	薩摩亞得勝控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21,880	-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982,526	1,310,034
0	本公司	薩摩亞得力控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76,050	-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982,526	1,310,034
0	本公司	東明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0,000	-	-	2.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982,526	1,310,034
0	本公司	亞登路國際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91,410	-	-	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982,526	1,310,034
0	本公司	得發國際實業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50,000	-	-	1.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982,526	1,310,034
0	本公司	佳得紡織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00,000	100,000	100,000	2.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982,526	1,310,034
1	得發國際實業公司	得德國際有限公司	暫付款	是	16,946	-	-	1.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23,692	31,589
1	得發國際實業公司	亞登路國際有限公司	暫付款	是	61,646	61,646	30,650	1.5	業務往來	118,515		-	無	-	142,207	150,104
1	得發國際實業公司	亞登路國際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7,916	-	-	1.5	業務往來	118,515		-	無	-	142,207	150,104
1	得發國際實業公司	杭州得力紡織有限公司	暫付款	是	84,130	84,130	29,995	-	業務往來	92,869		-	無	-	116,561	124,458
1	得發國際實業公司	杭州得力紡織有限公司	暫付款	是	59,330	-	-	-	業務往來	92,869		-	無	-	116,561	124,458
2	亞登路國際有限公司	薩摩亞得勝控股公司	暫付款	是	118,380	-	-	4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982,526	1,310,034
															（註3）	（註4）
2	亞登路國際有限公司	得德國際有限公司	暫付款	是	270,653	136,283	125,162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982,526	1,310,034
															（註3）	（註4）
2	亞登路國際有限公司	杭州得力紡織有限公司	暫付款	是	45,075	45,075	-	-	業務往來	238,273		-	無	-	1,220,799	1,548,307
															（註3）	（註4）
2	亞登路國際有限公司	薩摩亞得力控股公司	暫付款	是	411,450	411,450	411,450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982,526	1,310,034
															（註3）	（註4）
3	杭州得力紡織有限公司	得力（上海）紡織有限公司	暫付款	是	129,310	129,310	25,189	6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534,715	712,953
4	得盈國際貿易公司	得發國際實業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000	-	-	1.5	業務往來	-		-	無	-	2,904	3,872
4	得盈國際貿易公司	得發國際實業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900	2,000	-	1.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2,904	3,872
4	得盈國際貿易公司	亞登路國際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0,000	10,000	-	1～1.5	業務往來	11,519		-	無	-	14,423	15,391
5	福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TOTAL EXPRESS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98,115	98,115	88,620	1.65～4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153,437	204,582
6	薩摩亞得力控股公司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63,300	63,300	63,100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707,209	942,945
7	TOTAL EXPRESS LTD.	浙江福發紡織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21,550	221,550	221,550	1.8～2.34	業務往來	378,227		-	無	-	378,227	378,227

註1：係依各貸出公司股東權益淨額之百分之三十及前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

註2：係依各貸出公司股東權益淨額之百分之四十及前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

註3：係依本公司股東權益淨額百分之三十及前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

註4：係依本公司股東權益淨額百分之四十及前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

註5：係為前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

註6：與公告申報之差異係期末外幣評價兌換損益調整。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註 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 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本公司	杭州得力紡織有限公司	子公司（間接持股 100%）	$ 1,637,543	$ 630,410	$ 446,150	$ 446,150	$ -	13.62	$ 3,275,086	Y	N	Y
0	本公司	佳得紡織有限公司	子公司（直接持股 53.125%）	1,637,543	100,000	100,000	50,000	-	3.05	3,275,086	Y	N	N
1	福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TOTAL EXPRESS LTD.	子公司（間接持股 42.29%）	255,728	228,250	228,250	228,250	-	44.63	511,456	N	N	N

註 1：係依各背書保證者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之百分之五十。

註 2：係依各背書保證者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之百分之百。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集盛實業公司－上市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40,200	$ 18,566	0.333	$ 18,566	
	佳和實業公司－上市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975,176	11,940	4.146	11,940	
得發國際實業公司	華南金融控股公司－上市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3,557	2,016	0.001	2,016	
東明纖維工業公司	華南金融控股公司－上市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3,557	2,016	0.001	2,016	
	東豐纖維公司－非公開發行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35,500	1,476	0.077	-	
佳得紡織公司	佳和實業公司－上市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648,853	11,976	4.707	11,976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及附表八。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皆為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原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單位	金額	股數／單位	金額	股數／單位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利益	股數／單位	金額
本公司	得勝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0%轉投資之子公司	30,749,009	$ 1,383,222	-	$ -	30,749,009（註2）	人民幣 57,316（註1）	$ 59,426	$ 233,561	-	$ -
	新豪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0%轉投資之子公司	10,500,000	310,679	-	-	10,500,000	人民幣 163,697（註1）	332,393	458,500	-	-

註1：本公司董事會於103年1月16日決議為活化資產，擬出售得勝公司及新豪公司，以間接出售上海得力公司股權。並於103年3月26日與非關係人簽訂股份轉讓協議，出售價款以上海得力公司持有之土地及建物每畝人民幣1,500千元計算，屬合併個體所持有部分（60%）為人民幣221,013千元，並於103年5月完成股權轉讓交割。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買賣雙方已完成股權移轉，是以合併公司對上海得力公司喪失控制力。

註2：係分別為賣出2,356,688股及得勝公司辦理減資減少28,392,321股。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註）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亞登路國際有限公司	萬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 656,971	42	月結30天	不適用	無一般供應商可供比較	($ 232,182)	(41)	
杭州得力紡織有限公司	萬好有限公司	〃	(銷貨)	(656,971)	(31)	月結30天	〃	一般客戶月結30至90天	232,182	32	
亞登路國際有限公司	迅力有限公司	〃	進貨	563,761	36	月結30天	〃	無一般供應商可供比較	(258,412)	(46)	
杭州得力紡織有限公司	迅力有限公司	〃	(銷貨)	(563,761)	(26)	月結30天	〃	一般客戶月結30至90天	258,412	36	
亞登路國際有限公司	杭州得力紡織有限公司	〃	(銷貨)	(344,872)	(21)	月結120天	〃	一般客戶月結30至90天	43,087	23	
得發國際實業公司	亞登路國際有限公司	〃	(銷貨)	(115,855)	(52)	月結120天	〃	一般客戶月結120天	72,539	74	
得發國際實業公司	杭州得力紡織有限公司	〃	(銷貨)	(107,052)	(48)	月結120天	〃	一般客戶月結120天	24,969	26	
得力（上海）紡織有限公司	浙江福發紡織有限公司	〃	(銷貨)	333,938	88	月結30天	〃	一般客戶月結30至90天	-	-	
得力實業公司	東明纖維工業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24,492	9	月結60天	〃	一般客戶月結30至60天	(21,445)	(12)	
得力實業公司	佳得紡織有限公司	〃	(銷貨)	(150,211)	(6)	月結60天	〃	一般客戶月結30至60天	14,559	4	
得力實業公司	福發紡織有限公司	〃	進貨	209,407	15	月結60天	〃	一般客戶月結30至60天	(12,966)	7	

註：進貨價格與一般進貨無同類產品進貨價格可資比較；銷貨價格則與一般客戶相當。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3年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得力實業公司	佳得紡織有限公司	子公司	$ 115,058	17.57 (註1)	$ -	-	$ 25,046	$ -
得發國際實業公司	亞登路國際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103,189	1.74 (註2)	-	-	53,547	-
亞登路國際有限公司	得德國際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125,162	- (註3)	-	-	125,162	-
亞登路國際有限公司	薩得力控股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637,203	- (註4)	-	-	221,550	-
杭州得力紡織有限公司	萬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232,182	3.58	-	-	104,924	-
杭州得力紡織有限公司	迅力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258,412	2.69	-	-	168,604	-
萬好有限公司	亞登路國際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232,182	3.58	-	-	104,924	-
迅力有限公司	亞登路國際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258,412	2.69	-	-	168,604	-
TOTAL EXPRESS LTD.	浙江福發紡織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228,900	- (註3)	-	-	-	-

註1：其中100,000千元屬資金貸與產生之應收款項，不列入週轉率計算。

註2：其中30,650千元屬資金貸與產生之應收款項，不列入週轉率計算。

註3：皆屬資金貸與及利息產生之應收款項，不列入週轉率計算。

註4：屬資金貸與及處分上海得力公司產生之應收款項，不列入週轉率計算。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美金為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1）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薩摩亞得力控股公司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 1,095,638	$ 972,150	34,869,009	100	$ 2,357,362	$ 784,246	$ 784,246	
本公司	東明纖維工業公司	台灣	化學纖維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100,193	97,793	15,279,600	91.28	176,771	10,121	13,474	差異係股權淨值之攤銷
本公司	福發實業公司	台灣	各種纖維紡織品之製造及加工	221,860	156,837	22,168,739	55.74	240,517	30,842	18,396	差異係認列未實現銷貨利益及股權淨值之攤銷
本公司	得發國際實業公司	台灣	一般進出口貿易	59,878	59,878	5,500,000	100	74,350	2,967	8,664	差異係認列已實現銷貨利益及股權淨值之攤銷
本公司	得盈國際貿易公司	台灣	成衣之批發、零售及一般進出口貿易	5,000	5,000	500,000	50	4,840	98	49	
本公司	佳得紡織公司	台灣	各種紡織品之紡織製造、染整加工及買賣業務	85,000	-	8,500,000	53.125	85,968	15,338	7,885	差異係認列未實現銷貨利益
東明纖維工業公司	福發實業公司	台灣	各種纖維紡織品之製造及加工	4,856	4,856	485,595	1.22	6,226	30,842		
東明纖維工業公司	Bright Wisdom Holdings Limite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35,400	35,400	1,091,667	10.397	44,603	11,644		
得發國際實業公司	得盈國際貿易公司	台灣	成衣之批發、零售及一般進出口貿易	4,990	4,990	499,000	49.90	4,831	98		
薩摩亞得力控股公司	薩摩亞得勝控股公司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	972,150	-	-	-	4,838		
薩摩亞得力控股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得德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1,260,463	-	33,000,000	100	2,102,499	541,751		
薩摩亞得力控股公司	保利控股公司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美金 2,619,641	-	2,619,641	73.33	161,543	(213)		
薩摩亞得勝控股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得德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	1,260,463	-	-	-	541,751		
英屬維京群島得德國際有限公司	亞登路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進出口貿易	1,700	1,700	50,000	100	444,307	423,844		
亞登路國際有限公司	新豪有限公司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	美金 10,500,000	-	-	-	(155)		
亞登路國際有限公司	Bright Wisdom Holdings Limite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美金 1,300,000	-	1,300,000	12.38	38,617	11,644		
福發實業公司	得信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美金 5,630,000	美金 3,930,000	5,630,000	100	167,584	6,028		
福發實業公司	杰森紡織公司	台灣	各種纖維紡織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5,000	5,000	500,000	80	14,417	6,585		
得信投資有限公司	Bright Wisdom Holdings Limite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美金 5,630,000	美金 3,930,000	5,630,000	53.62	167,584	11,644		
Bright Wisdom Holdings Limited	Total Express Limited	薩摩亞	國際貿易業務	美金 0.80769	-	0.80769	80.769	-	(34,675)		

註1：僅須列示本公司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各被投資公司認列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

註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美金為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3）	投資方式（註8）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3）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3）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1）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1）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杭州得力紡織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長、短纖維布料加工、整理	$ 1,329,300 (USD 42,000,000)	3.英屬維京群島得德國際有限公司	$ 1,359,620 (USD18,289,091及$780,770) (註4)	$ -	$ -	$ 1,359,620 (註4) (USD18,289,091及$780,770)	($ 10,768)	100	($ 9,990) (註7)	$ 1,778,945	$ -
得力（上海）紡織有限公司	長纖成品布之生產銷售	1,748,663 (USD 55,250,000)	3.薩摩亞得勝控股有限公司及新臺有限公司	64,883 (USD2,050,005)	-	-	-	(40,629)	-	(1,020) (註7)	-	-
浙江福發紡織有限公司（註5）	生產及銷售紡織品及染整	411,450 (USD 13,000,000)	3.薩摩亞百威登控股有限公司	35,400	-	-	130,350 (USD3,000,000及$35,400)	15,452	42.29	6,534	163,311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3）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3）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杭州得力紡織有限公司	$ 1,359,620 (USD 18,289,091及$780,770)	$ 1,359,620 (USD 18,289,091及$780,770)	註2
得力（上海）紡織有限公司	-	-	
浙江福發紡織有限公司（註5）	$ 130,350 (USD 3,000,000及$35,400)	$ 130,350 (USD 3,000,000及$35,400)	$425,609 (註6)

註1：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2：依據97年8月29日新修訂「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因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100年9月19日核發符合製造業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之證明文件，故無須計算投資限額。

註3：相關金額係按期末1美元等於新台幣31.65元之匯率換算。

註4：含依持股比例認列英屬維京群島得德國際有限公司以舉債方式投資杭州得力紡織有限公司股本124,039千元（USD 3,919,091）。

註5：浙江福發紡織有限公司係由本公司之子公司東明纖維工業公司、福發實業公司及亞登路國際有限公司再轉投資。

註6：赴大陸投資限額計算如下：子公司東明纖維公司：197,891x60%＝118,735，子公司福發實業公司：511,456x60%＝306,874。

註7：差異係股權淨值之攤銷。

註8：(1)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公司	交易對象	與交易對象之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價格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本公司	得發國際實業公司	子公司	銷貨（註）	$ 33,923	按一般交易價格	月結1個月	一般客戶約1至3個月	$ 146	-	$ -
得發國際實業公司	杭州得力紡織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07,052	按一般交易價格	月結120天	一般客戶約1至3個月	24,969	26	-
亞登路國際有限公司	杭州得力紡織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344,872	按一般交易價格	月結120天	一般客戶約1至3個月	43,087	23	-
萬好有限公司	杭州得力紡織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656,971	按一般交易價格	月結30天	一般客戶約1至3個月	(232,182)	100	-
迅力有限公司	杭州得力紡織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563,761	按一般交易價格	月結30天	一般客戶約1至3個月	(258,412)	100	-

註：本公司係透過得發國際實業公司銷售予亞登路國際有限公司再銷售杭州得力紡織有限公司。

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1）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得力實業公司	東明纖維工業公司	(1)	營業成本	$ 124,492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月結 1 個月付款	2
				研發費用	1,131		-
				應付票據－關係人	7,876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569		-
		得發國際實業公司	(1)	營業收入	33,923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月結 1 個月收款	1
				其他收入	7,556		-
		佳得紡織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150,211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月結 1 個月收款	3
				營業成本	56,250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即期付款	1
				出售固定資產	4,400	採議價方式，交易往來對象驗收後 30 天收款	-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559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0,499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7,416		-
		亞登路國際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433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433		-
		福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4,898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月結 1 個月收款	-
				營業成本	52,638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月結 1 個月付款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89		-
				應收票據－關係人	2,754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966		-
		得盈國際有限公司	(1)	管理費用	2,552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673		-
		薩得力控股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3,100		1
1	杭州得力紡織有限公司	萬好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656,971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月結 30 天收款	1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2,182		3
		迅力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563,761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月結 30 天收款	1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8,412		3
		亞登路國際有限公司	(3)	營業成本	344,872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月結 120 天付款	6
				應付帳款－關係人	43,087		1
		得發國際實業公司	(3)	營業成本	107,052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月結 120 天付款	2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1）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應付帳款－關係人	$ 24,969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1,650		-
		薩得勝控股公司	(3)	其他支出	6,451		-
		得力（上海）紡織有限公司	(3)	營業成本	2,656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月結120天付款	-
				利息收入	5,544	按年利率6%設算利息	-
2	萬好有限公司	亞登路國際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656,971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月結30天收款	1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2,182		3
3	迅力有限公司	亞登路國際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563,761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月結30天收款	1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8,412		3
4	得發國際實業公司	亞登路國際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115,855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月結120天收款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72,539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0,650		-
5	亞登路國際有限公司	得盈國際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48,633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算，月結120天收款	1
				營業成本	879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月結120天付款	-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204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06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571		-
		得德國際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5,162		2
		薩得力控股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37,203		8
6	福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杰森紡織公司	(3)	營業收入	22,087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月結1個月收款	-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315		-
				應收票據－關係人	8,174		-
		佳得紡織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3,143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月結1個月收款	-
		浙江福發紡織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5,274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月結1個月收款	-
				應收帳款－關係人	5,405		-
		TOTAL EXPRESS LTD.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0,106		1
7	浙江福發紡織有限公司	得力（上海）紡織有限公司	(3)	營業成本	87,594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月結90天付款	2
		TOTAL EXPRESS LTD.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73,619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28,900		3

註1：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